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26-038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19 日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投票。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12 日

7、出席对象：

（1）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建贡路 108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余昱暄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曾文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嘉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廖植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吴宽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魏春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傅仁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陆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审议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上述议案 1、2、3 已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议案 4 已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23 日及 2026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3、上述议案中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

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相关候选人简历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0）。

4、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5、议案 3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提案进行投票。

6、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6 年 11 月 18 日下午 16:30 前传真或送达至本公司证券室，信函上须注明“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

2026 年 11 月 18 日　9:00—11:30、14:00—16:30

3、登记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建贡路 108 号公司证券室，邮编：201502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邱玉英、吴兰

电话：021-57350280 转 1005 或 1131

传真：021-57351127

邮箱：amywu@hanbell.cn 、IR@hanbell.cn

5、其他事项

（1）参加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时请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突发重大事项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特此公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

备案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58”，投票简称为“汉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

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1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9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5）人	选举票数（票）		
1.01	选举余昱暄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曾文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嘉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廖植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吴宽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票）		
2.01	选举魏春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傅仁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陆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审议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签发日期：_____　　委托有效期：_____